

证券代码：873393

证券简称：捷创新材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6月3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2020年6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49），由于该公告存在错误，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原披露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发生交易的情形，董事会审批标准存在笔误，是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现予以更正。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修订条款对照	
更正前	更正后
第八十八条（六）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5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	第八十八条（六）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5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0.5%以下的交易，且不超过300万元的关联交易。	（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0.5%以上的交易，且 超过 300万元的关联交易。
---	---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更正后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49）。2020年6月至今披露过的《公司章程》中，除以上条款相应更正外，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